

中节能铁汉南城县工业园区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一标段）EPC+O 总承包钢筋采购谈判采购公告

铁汉生态建设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根据采购工作安排，就下述项目组织谈判采购，现诚邀符合资格要求的潜在供应商参加本项目。

1. 标段（包）名称：中节能铁汉南城县工业园区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一标段）EPC+O总承包钢筋采购

2. 标段（包）编号：20260105000032002

3. 采购方式：谈判采购

4. 采购组织人：铁汉生态建设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

5. 项目概况：

5.1 资金来源：自筹

5.2 项目概况：项目用地面积 10612.02m²，总建构筑面积 4512.79m²（其中建筑物面积 1091.6m²），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集水井 8.2m²、调节事故池945.455m²、一级混凝沉淀池 949.65m²、二级混凝沉淀池 949.65m²、V型滤池 387.884m²、计量渠 31.14m²、污泥浓缩池 70.401m²、反冲洗废水池 78.81m²、污泥脱水机房 463.68m²、加药及机修间 319.64m²、出水仪表小屋 21.84m²、门卫及进水仪表小屋 34.44m²、除镍车间 103.04m²变配电间及控制室 148.96m²，并完善厂区基础设施建设，购置相关污水处理设备和配套辅助设备设施：为收集企业重金属废水，建设架空管架（廊）2.66km、敷设 DN80-DN250 污水管 8430m。

6. 采购内容：成交供应商负责提供钢筋材料，具体采购规格型号、数量以材料清单为准。

7. 主要技术要求：供应商所交产品质量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满足采购人及业主有关质量要求，材料供应及时性满足项目工期需要。

8.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限要求：材料供货期180天，暂定供货时间2026年02月01日至2026年7月30日；具体供货时间，根据项目进度由采购人项目部通知成交供应商分批次供货。

9. 建设/交付/服务地点要求：江西省抚州市南城县工业园区

10. 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0.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

10.2 资格要求：（1）资质要求：①供应商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独立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其中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应提供相应的法人证书）。②分公司参与响应的，应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出具给分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及人员资质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2）财务要求：供应商应具备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2024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等证明材料，成立时间少于规定年份的，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证明资料。（3）业绩要求：

供应商应提供自2023年1月1日（含）至今，具有1项合同金额大于 305万元（含）的类似业绩（须提供包括但不限于合同签订主体、项目名称、施工/采购/服务内容、签字盖章等关键页扫描件作为证明文件，时间以合同签署时间为准，合同无签署时间的应以成交/中标通知书发布时间为准，需同步上传成交/中标通知书；分公司参与响应的，应提供分公司业绩证明资料）。（4）信誉要求：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分公司参与响应的，应同时提交分公司及所属总公司的信用记录，分公司或所属总公司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5）其他要求：①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采购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否则，相关响应文件均无效。

11. 资格审查方式

本项目资格审查方式为【资格后审】，潜在供应商自行判断是否符合公告要求，并决定是否获取采购文件参与项目。

12. 采购文件的获取

12.1 采购文件获取时间：2026-01-15 00:00:00 ~ 2026-01-22 23:59:59

12.2 采购文件获取方式：通过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慧采云平台

（<https://new.ebidding.cecep.cn/>）选择本项目完成平台服务费缴纳后，直接下载采购文件。

13. 响应文件的递交方式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慧采云平台（<https://new.ebidding.cecep.cn/>）响应文件递交菜单完成线上报价并递交响应文件。

14.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谈判安排

14.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01-23 09:30

14.2 谈判时间：2026-01-23 09:30

14.3 谈判地点：线上

15. 响应保证金

15.1 响应保证金金额：人民币 2000.0元

15.2 接收保证金账户信息：

收款账户：铁汉生态建设有限公司嵩县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收款账号：8110301012600670381

16. 平台操作说明

16.1 凡是拟参与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慧采云平台采购活动的供应商需先在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慧采云平台（<https://new.ebidding.cecep.cn/>）上完成注册，方可办理平台服务费缴纳及采购文件获取。

16.2 供应商须在注册后提交数字证书（CA）办理资料，慧采云平台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办理

方式见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慧采云平台操作指南栏目。

16.3慧采云平台技术服务热线：0512-58188179。

17. 公告发布媒介

本公告通过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慧采云平台（<https://new.ebidding.cecep.cn/>）对外发布。

18. 异议与投诉受理

18.1投标人对本项目采购有异议的，可通过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慧采云平台（<https://new.ebidding.cecep.cn/>）向采购组织人或其代理机构在线提出。

18.2本项目投诉受理机构及联系方式如下：

投诉受理机构：中节能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陆薪宇

联系方式：18118762409

19. 联系方式

采购人：铁汉生态建设有限公司南城县分公司

地址：江西省抚州市南城县建昌镇河东大道2号1
栋1803室

联系人：孙黎丽

电话：13662221465

邮箱：tjjxfb@sztechand.com